

江西省会计从业资格审批流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6/2021_2022__E6_B1_9F_E8_A5_BF_E7_9C_81_E4_c42_66823.htm

承办处室：会计处
设定依据：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财政部第26号令）、《江西省财政厅关于转发的通知》（赣财会[2005]18号）
申请人应当提供的材料：1、《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申请表》；2、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原件；3、初级会计电算化考试成绩合格证原件及复印件；4、符合免试条件的，应提供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5、无主管单位的，应提供工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实施程序：个人向本单位申请办证单位集中向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办证主管部门向省财政厅提出申请办证省财政厅对申请材料是否符合办证要求进行审批审核合格颁发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给主管部门主管部门逐级发放证书给单位和个人。（无主管企业和学生直接到省财政厅办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